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紧紧围绕公司总体发展战略目标及全年重点工作计划，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努力提升公司经营及治理水平。2020 年度，公司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 2020 年度整体情况概要

受益于公司各项经营计划的落实，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8,271.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7.5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68.2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7.1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793.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0.71%。

自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公司密切关注疫情动态，严格贯彻各级政府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指示，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开展疫情防控工作，认真履行社会责任。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公司积极调整生产经营计划，最终将疫情对生产经营可能造成的影响降至最低。

报告期内实现的新突破及具体开展的重点工作如下：

1. 公司坚持国际化战略定位，不断扩大华荣品牌的国际影响力。得益于多年对国际市场的布局和技术攻坚，公司已全面突破欧盟、美国、俄罗斯、南美、国际 IECEx 等防爆技术壁垒，取得了 400 多项国际产品证书，在产品技术、质量、价格和服务上已具备国际市场核心竞争力。2020 年外贸部门营业收入已达 5.68 亿元人民币（含直接出口、由国内 EPC 公司总包采购销往国外以及外资项目），约占公司营收总额 25%。

2. 公司加紧建设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的华荣照明生产基地，截至目前，一期已建设完成，专业照明事业部即将整体迁入，全面投入运营。华荣照明将成为公司专业照明产业新的发展平台，承担专业照明产业规划项目实施的主体作用，

进一步提升产能并专业化发展。

3. 公司推出的“软件+传输+感知”于一体的安工智能管控系统，现已经被数家大型央企采用。在“三桶油”大力推动智能工厂改造的背景下，公司为石油炼化厂的终端设备添加了工业互联网技术，实现了工厂的智能化运作。目前安工智能管控系统已在镇海炼化、上海石化、神华宁煤等多个客户落地。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集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有效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议案
2020 年 5 月 20 日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1、《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4、《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5、《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8、《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9、《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

		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1、《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2、《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2020 年 11 月 16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 2020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2022）的议案》

2、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议案
2020 年 3 月 1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2、《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4、《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关于 2019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报告》 6、《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

		<p>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p> <p>9、《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p> <p>10、《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11、《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p> <p>13、《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p> <p>14、《关于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p> <p>15、《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16、《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p> <p>17、《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2020 年 6 月 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p>1、《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p> <p>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2020 年 10 月 2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p>1、《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p> <p>2、《关于 2020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3、《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2022）的议案》</p> <p>4、《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p>

		<p>提供担保的议案》</p> <p>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6、《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7、《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2020 年 11 月 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0 年 11 月 20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
2020 年 12 月 2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p>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p> <p>3、《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2020 年 12 月 2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进行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办公室等相关部门认真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为完善公司投资者关系，公司通过投资者见面会、接听投资者来访电话、回答上证 E 互动平台问题等多种方式，与各类投资者保持畅通的交流。2020 年 11 月，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了解公司前三季度经营状况，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于深圳举办了投资者接待日活动，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发展状况，防爆行业发展前景等重要事项进行充分交流。不断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战略管理行为。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徐刚先生、王传邦先生、徐宏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的三名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相关议案发表自己的独立意见。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六）实施股权激励

为充分调动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及骨干人员的积极性，使其更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以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2020 年 1 月，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完成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公司该次向 192 名激励对象授予 612 万股限制性股票；同年 12 月，公司董事会完成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公司该次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 29 人，授予数量为 49 万股。

（七）回购股份

2020年12月，公司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自身价值的认同，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情况下，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及核心骨干人员积极性，有效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相结合。公司决定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4,0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8%。公司本次回购将有利于保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三、关于公司董事会2021年工作的展望

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着眼点，不断提升公司的运行效率和整体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董事会制定如下工作重点：

1、随着《关于促进安全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政策陆续出台，石油、化工、煤炭、医疗、食品、军工等行业安全与规范趋严，防爆电器刚性需求不断释放。此外，石化等下游行业景气度复苏、固定资产投资额的增长，城际高铁及城际轨道交通作为国家新基建投资，也对防爆电器、专业照明市场扩容形成支撑。行业仍在加速整合，公司将持续提升市占率。

公司产品国际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海外连年增长的市場必定成为公司外贸业绩增长的基础。公司将加快海外子公司布局进度，加大中东及欧洲市场拓展力度。

2. 公司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的全资子公司华荣照明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已完成一期建设并即将投入运营，投入运营后，公司专业照明事业部将整体迁入，华荣照明将成为公司专业照明产业新的发展平台，承担专业照明产业规划项目实施的主体作用，进一步提升产能并专业化发展。专业照明搬迁后，原厂房将用于扩展外贸防爆电器产能。

3. 随着“碳达峰、碳中和”的推进，我国可再生能源将以更大规模、更高比例发展，步入高质量跃升发展新阶段，进入大规模、高比例、市场化发展新时代。公司作为新能源EPC企业，已具备承建各型新能源电站的能力，未来公司将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技术、专业知识以及自身的产品来为“碳达峰、碳

中和”服务，并加强新能源业务的持续盈利能力。

2021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紧紧围绕既定的生产经营计划目标，认真实施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推进公司持续快速协调发展。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字页）



2021年4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之
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字：

胡志荣： 胡志荣

李妙华： 李妙华

李 江： 李江

林献忠： 林献忠

陈建芬： 陈建芬

徐 刚： _____

王传邦： 王传邦

徐 宏： _____

（本页无正文，为《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之
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字：

胡志荣： _____

李妙华： _____

李 江： _____

林献忠： _____

陈建芬： _____

徐 刚：  _____

王传邦： _____

徐 宏： _____

(本页无正文，为《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之
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字：

胡志荣： _____

李妙华： _____

李 江： _____

林献忠： _____

陈建芬： _____

徐 刚： _____

王传邦： _____

徐 宏： 徐宏